宝坻区科学技术局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

情况报告

区人民政府:

按照《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督查要点》要求，现就我单位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依法履行行政职能。按照《天津市宝坻区政府工作部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，推动权责清单公开；认真落实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程序，坚持集体领导、民主集中、个别酝酿、会议决定的原则，明确决策主体、事项范围、法定程序、法律责任。重大事项、重大决策均经局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，并做出会议记录；对科技项目立项及资金发放等重要事项，集中进行会议研究，讨论把关，充分发挥科技项目的带动作用；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，对本单位电梯维保、物业合同及《宝坻区科技创新助推产业升级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）》等科技政策出台均征求了本单位法律顾问意见；认真落实《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指导意见》，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以及与上位法冲突的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；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加强对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的学习；推进科技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认真落实《天津市社会信用条例》《宝坻区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》，建立完善以信任为前提的科研管理机制。

（二）依法依规化解矛盾纠纷情况。做好群众接访工作，制定了《区科技局领导班子群众来访时间安排表》并进行对外公开，2021年共处理便民服务专线8890承办单7件，接群众来访1人次，群众对答复很满意。

（三）加强普法重点内容落实，深入推进“七五”普法规划实施。把普法教育内容融进年度干部培训教育、业务工作之中。采取集中学习、自学、上级培训、网上在线学习等多种形式，积极推进《科技进步法》的落实和执法检查工作。结合党史学习教育，在宪法宣传周期间，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宪法、党章、行政处罚法等法律、法规，提高了干部职工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意识。

（四）落实指挥部统一安排部署,依法开展疫情防控。严格落实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。一是加强疫情防控。积极推动科技行业接种疫苗，构建免疫屏障。在疫情防控期间，加强巡查力度，加强机关办公楼消杀工作，确保全覆盖无死角。二是加强宣传引导。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机关微信群，及时推送转发中央、市、区主流媒体的权威防控信息，确保全体机关工作人员坚决做到不传谣、不信谣，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（五）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，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对本单位微信公众号发布内容及政务公开内容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内容质量，并按时限及时发布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

二、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一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问题的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。二是个别干部在普法学习上学得不深不透，在学法用法上主动性不够，思想认识上仍需加强。三是普法宣传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形式和载体还有待于进一步拓宽。

三、2021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认真落实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普法和法治建设领导小组继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。在全体干部职工中定期开展法律知识培训、轮训和考核工作。在进行法治教育中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，突出重点，把反腐倡廉教育和法治教育作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重点培训内容，不断提高公务员的法律素质。重点学习了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民法典》，深刻领会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，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。

四、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一是加强对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理念和知识培训，切实提高领导干部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确保普法工作落实到位，领导干部以身作则，发挥表率带头作用。二是继续加大对《宪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重要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的学习力度。三是积极推进《科技进步法》的贯彻实施工作，与各项日常工作紧密结合，营造人人守法的法治环境，为我区实现基本建成法治政府目标履职尽责。

天津市宝坻区科学技术局

 2022月2月23日